

方正富邦创融-外海江南水郡债权 1-4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16 年第 4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人：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报告日期：2016 年 12 月 31 日

尊敬的委托人：

感谢您投资于本公司设立的“方正富邦创融-外海江南水郡债权 1-4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本公司作为管理人，向您报告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事务管理事宜。

一、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基本情况

1.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名称：方正富邦创融-外海江南水郡债权 1-4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资管计划”）
2.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
3.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期限：其中 1 号计划为 2014 年 1 月 2 日至 2015 年 7 月 1 日；2 号计划为 2014 年 1 月 13 日至 2015 年 7 月 12 日；3 号计划为 2014 年 1 月 23 日至 2015 年 7 月 22 日；4 号计划为 2014 年 3 月 5 日至 2015 年 9 月 4 日；如发生资产管理合同文件规定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终止或延期情形时，则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可提前终止或延期。
4.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份额：1 号计划：52,100,000.00 元，其中 A1 类投资资金 500 万元，A2 类投资资金 2500 万元，B1 类投资资金 510 万元，B2 类投资资金 1700 万元。2 号计划：59,700,000.00 元，其中 A1 类投资资金 1410 万元，A2 类投资资金 1400 万元，B1 类投资资金 2180 万元，B2 类投资资金 980 万元。3 号计划：66,400,000.00 元，其中 A1 类投资资金 2550 万元，A2 类投资资金 1220 万元，B1 类投资资金 930 万元，B2 类投资资金 1940 万元。4 号计划：59,200,000.00 元，其中 A1 类投资资金 2480 万元，A2 类投资资金 300 万元，B1 类投资资金 1160 万元，B2 类投资资金 1980 万元。
5.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6.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募集账户：
开户名：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宁波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 号：77010122000325866

二、项目运行情况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向德州大壮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发放贷款 23740 万元后，由于借款人资金短缺、债务纠纷等原因，导致借款人出现违约。

目前我司管理手段仍以推进司法处置为主，同时推进可行的风险化解方案。

三、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金运用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未发生资金运用及分配。

四、管理人尽职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内，交易对手一直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归还贷款本息，本报告期内司法处置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2016 年 10 月 11 日、10 月 19 日，管理人在德州经济开发区法院刘惠东院长主持下参加调解会议。

2016 年 11 月 3 日，德州经济开发区法院向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技术室出具《德州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价格评估委托书（2016）鲁 1491 执 432 号》委托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技术室对德州大壮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一、位于德州经济开发区 104 国道以南（宗地号为：371402012010GB00116），二、德州经济开发区晶华路西、体育路东（宗地号为：12-63-13）两宗土地进行评估；

2016 年 11 月 21 日，委聘律师向法院提交《关于评估、拍卖的第四次紧急申请暨对执行程序拖延的紧急异议》；

2016 年 11 月 24 日，德州经济开发区法院执行案号为（2016）鲁 1491 执 432 号，将被执行人谭跃进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016 年 12 月 12 日，德州市中院技术室向山东金庆房地产土地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出具《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评估委托书（2016）德中法技委字第 211 号》委托山东金庆房地产土地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对德州大壮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一、位于德州经济开发区 104 国道以南（宗地号为：371402012010GB00116），二、德州经济开发区晶华路西、体育路东（宗地号为：12-63-13）两宗土地进行评估；

2016 年 12 月 20 日，管理人与新聘山东环周律师事务所签代理协议，加强司法执行力度。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积极与部分投资者代表沟通，推进可行的风险化解方案，具体沟通情况如下：

2016 年 11 月 8 日，在金华市与部分投资者代表见面，进行信息沟通研讨。

2016 年 10 月 28 日、11 月 8 日、12 月 21 日、12 月 23 日，在北京与投资者代表见面，就拍卖司法执行程序等进行信息沟通研讨。

2016 年 12 月 23 日，在北京与金华投资者代表见面，就破产重组司法程序进行信息沟通研讨。

届时，管理人将继续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约定履行管理人职责，维护委托人利益。

五、重大事项报告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出现了未能按照约定偿还本息的特殊事项，委托人的未偿利益可能会受到损失。

为保证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安全稳健运行，今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勤勉尽责，努力实现委托人利益的最大化。

您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 <http://www.founderfcam.com> 了解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运作情况。如您对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有疑问或对客户服务有任何要求，请联系本公司客服人员。



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10102008178A